inservice Francisco Consideration of the control o

研討會暨114年度第一次總召會議

會議紀錄

目錄

壹、	主席致詞	1
貳、	共同研討	1
參、	散會(11:00)	6
◎報到]名單	7

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研討會暨 114 年度第一次總召會議紀錄

會	議	時	間	114年6月10日(星期二)上午10時至11時			
會	議	地	點	線上會議(使用軟體 Cisco Webex meetings)			
會	議ョ	E持	人	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武曉霞 司長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郭隆興 教授			
出	席	人	員	如報到名單	紀	錄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壹、主席致詞

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武曉霞 司長

感謝郭老師與高師大的團隊,以及今天在線上參與會議的教育部相關單位、各縣市 教育局處的夥伴們,還有長期協助進修研習的合作單位夥伴,大家好。

時間過得很快,又來到我們上半年度的第一次總召會議。非常感謝各位在過去一段 時間的努力與投入,不僅持續提供全國教師多元且高品質的服務,在系統資訊的上傳與 串接方面,也進一步為教育政策的研擬與後續分析提供了珍貴的數據支撐。

今天的會議,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由郭老師所帶領的團隊精心規劃下,聚焦 多項實務議題。這些議題看似日常,卻也是維繫整體運作的重要基礎。相信務實的事情 只要長期堅持,就會逐步累積成果,成就深遠的影響力。

再次感謝大家在各自崗位上默默耕耘、同心協力,也感謝團隊持續穩健推動每一項 任務。未來也請大家繼續攜手,讓我們共同為提升教師專業持續努力前行,謝謝大家。

貳、共同研討

提案一:配合中央政府機關為瞭解各縣市辦理政策性及專業性教師研習狀況之統計需求,有關教師進修網現有之屬性標籤項目增刪及更新事宜,敬請討論。

【提案單位: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說 明:

一、為符應國家政策需求並提供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後續蒐集教師研習參與情形,以作為達成教育政策之統計依據,教師進修網於 100 年起配合教育部追蹤「特定研習」課程辦理情形,建置「屬性標籤」功能,供「特定研習」承辦單位於研習登錄時加註對應之「屬性標籤」,以利後續相關部會進行統計時得以「屬性標籤」快速篩選、彙整統計資料,亦可便利現場教師依規定需參與此類「特定研習」時,能更快搜尋到相關系列課程。



- 二、依據 101 年 11 月 30 日召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研討會暨 101 年度第 2 次總召會議決議「本案未來將定期於每年度的二次總召會議中提案討論『屬性標籤』項目之增刪」,定期於總召會議中討論有否需增刪之項目並檢視使用率之情況,以符應教育政策之「特定研習」需求,教師進修網現有屬性標籤項目共計 25 項,其屬性標籤項目及定義內容請參閱 114 年第一次總召會議手冊附錄一(第 25 頁)。
- 三、承上,配合 112 年 6 月 28 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研討會暨 112 年度第 1 次總召會議決議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屬性標籤使用管理規範》,定期審視與確認屬性標籤之利用情形,作為「屬性標籤」增刪之參考依據。有關本年度調查 113 年各區管中心實際利用於研習統計之結果請參閱 114 年第一次總召會議手冊附錄十八(第74 頁)。
- 四、本次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提案更新[精進數位]屬性標籤定義說明內容,詳如 114年第一次總召會議手冊附錄十九(第75頁)。
- 五、倘有屬性標籤名稱訂定及縣市傳報單位欲修改程式等相關疑義,敬請一併於教師進 修網每年度兩次總召會議提請討論,將經教育部、各縣市政府及教師進修網合作單 位決議辦理。

決 議:

- 一、同意更新[精進數位]屬性標籤定義說明內容。
- 二、請教育部國教署、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向轄屬學校宣導,針對「特定研習」正確加註「屬性標籤」。非「特定研習」之一般研習課程,則可透過教師進修網「課程性質」功能,選擇對應之性質、領域,亦能達到課程分類及便利現場教師搜尋之效益。
- 三、敬請傳報縣市及單位配合於相關課程加註「屬性標籤」,以利各項教師研習數據 之統計與採計。

提案二:為提升各區管中心與轄下學校及單位之作業效率,關於教師進修網區管中心之「業 務說明」欄位功能運用事宜,敬請討論。

【提案單位: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說 明:

- 一、教師進修網 112 年 12 月 21 日於區管中心聯繫方式已新增「業務說明」項目,透過此欄位可說明區管中心相關業務之執行概況,例如:區管中心業務重點事項、業務帳號申請及啟用說明、課程審核原則等。感謝臺北市、臺南市、新竹縣、雲林縣及苗栗縣之教育主管機關已開始使用「業務說明」功能。若需參考業務說明相關內容,建議可參閱新竹縣政府教育局之業務說明,俾利提升各區管中心與轄下學校及單位之作業效率。
- 二、有關「業務說明」欄位之填寫,由區管中心業務承辦人登入教師進修網後,於左側功能列表「機關資料」項下之「修改本單位通訊資料」,即可於「業務說明」欄位內編輯資訊,再點選「更新單位通訊資料」即可公告至網頁(如下方「業務說明」編輯步驟圖)。



- 三、教師進修網於學期初仍接到大量諮詢電話與信件,反映「區管中心聯繫方式」最上方「電話」欄位資訊錯誤,以及「區管業務承辦人資訊」內無法精準找到區管中心承辦窗口,對於辦理業務帳號申請等業務,均有執行上之困擾。
- 四、承上,教師進修網將移除「修改單位通訊資料」最上方的「電話」欄位,以避免聯絡資訊混淆;同時,為使「區管中心聯繫方式」所提供之資訊有助於提升作業效率,請各教育主管機關於「業務說明」欄位增加區管中心主要承辦人負責業務說明及聯絡方式。
- 決 議:請教育部國教署及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總負責人多加運用區管中心之「業務說明」欄位公告相關業務事項,並定期確認與更新「區管中心聯繫方式」之聯繫資訊 內容,俾利提升各區管中心與轄下學校、單位之作業效率。

提案三:配合教育部推動 2030 雙語政策,教師進修網擬進行系統功能擴充,新增外籍教師統 一證號辨識與驗證規則,敬請討論。

【提案單位: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說 明:

- 一、教育部自 110 年度起推動「擴大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計畫」,帶動外籍教師參與 教師進修活動之需求顯著成長。同時,自 110 年 1 月 2 日起,內政部實施「新式外 來人口統一證號規則」。教師進修網依移民署「新式外來人口統一證號專案說明」 辦理相關調整,目前新舊制證號仍處過渡期,故系統需同時支援兩種格式之自動驗 證規則。
- 二、教師進修網經常接獲學校業務承辦人來電或來信反映,因應教育政策研習需求,須協助外籍教師申請個人帳號。目前,外籍教師如需申請帳號,須由學校業務帳號透過電子郵件方式提供該名教師的申請資料,並由本網人工比對其居留證資料後方能協助建置帳號,此為現階段之暫行應對措施。此外,本網亦於每學期初發函國教署及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請其轉知轄屬學校協助維護校內教師名單(含外籍教師)之正確性及異動情形,外籍教師如因聘期屆滿或離職而無服務學校,帳號將予以轉出(即後續無法再以該帳號進行報名,僅能查閱研習紀錄)。
- 三、為提升資訊安全與帳號管理效能,教師進修網擬新增外來人口統一證號新舊制之驗 證機制,並擴充至「教師資料登錄」、「教師個人帳號」等相關功能。此外,系統管 理機制將納入外籍教師帳號管理流程。

【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提出意見】

在表 1-2 師資生/實習學生帳號申請的部分,是否也可以協助開放讓外籍學生線上申請, 目前外籍學生僅能透過寫信至在職進修網請客服人員協助註冊。

決 議:

- 一、請教師進修網於114年8月1日前,配合內政部「新式外來人口統一證號規則」 與移民署「新式外來人口統一證號專案說明」新增外來人口統一證號新舊制之驗 證機制,完成「教師資料登錄」、「教師個人帳號」等相關功能擴充,並將外籍教 師、外籍師資生/實習學生帳號納入系統管理流程。
- 二、請教育體系單一簽入服務(教育雲端帳號)、教育部國教署、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 向轄屬學校、單位宣導,配合每學期初人員異動之管理,協助外籍教師於教師進 修網申請帳號及帳號異動管理等相關事宜。

提案四:為讓教師於報名研習課程時,可取得完整且正確的聯絡人資訊,將預設登錄該研習 課程之業務帳號人員為開課單位承辦人(主要聯絡人),敬請討論。

【提案單位: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說 明:

- 一、教師進修網之業務帳號屬個人專用,僅限帳號申請人本人使用,不應由單位共用或 移交使用,以確保各項系統功能操作之權責明確。本網每年亦進行業務帳號清查作 業,以確認帳號資訊之正確性與更新異動情形。
- 二、目前研習課程資訊中之【承辦人】欄位,提供兩組承辦人聯絡方式供單位自行填寫。然而,根據本網電話諮詢紀錄,經常發生因【承辦人】欄位資訊填寫不完整或錯誤,致使學員無法順利聯繫課程承辦人而轉撥本網服務專線情形,影響諮詢效率與服務品質。
- 三、為提升研習課程承辦人聯絡資訊準確性,並簡化課程登錄流程,本網規劃於系統中預設第一組【承辦人】欄位為登錄該課程之業務帳號人員,系統將自動帶入該人員之聯絡資訊;第二組【承辦人】欄位則保留供單位視需要自行填寫。敬請與會先進討論此預設機制之可行性,並提供建議,以持續優化系統服務品質。



課程及報名資訊



決 議:

- 一、請教師進修網於114年8月1日前,完成登錄研習之業務帳號即為該課程主要聯絡人之功能建置。
- 二、請教育部國教署、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向轄屬學校宣導,學校業務帳號不交接、 沿用之規定,並定期確認聯絡資訊內容。

參、散會(11:00)

◎報到名單

114 年度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研討會 暨第一次總召會議<u>與會人員名單</u>

編號	服務單位	姓名	職 稱
01	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武曉霞	司長
02	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林瑋茹	專門委員
03	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陳慧茹	科長
04	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李雅莉	專員
05	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李如璇	資料管理師
06	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推動小組)	蕭文君	專案管理師
07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教育組	鄭品妍	專員
08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教育組	許惠萍	行政組員
09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前教育組	歐沐慈	商借人員
10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務校安組	陳逸弘	商借教官
11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王永成	副研究員
12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謝扶成	支援教師
13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簡淑婷	研究教師
14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陳譽中	助理管理師
15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許惠清	調用教師
16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林永基	課程督學
17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	吳嘉祥	教師
18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陳柔芝	調用教師
19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曾怡貞	臨時人員
20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吳佳玲	督學
21	宜蘭縣政府教育處	吳麗雅	幹事
22	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鍾彥榆	約用人員
23	苗栗縣政府教育處	彭秋梓	教師
24	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周芬美	調府教師
25	南投縣政府教育處	徐郁涵	專責人員

編號	服 務 單 位	姓名	職稱
26	雲林縣政府教育處	謝瓊慧	老師
27	雲林縣政府教育處	陳又寧	約僱人員
28	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黄秋薇	專任助理
29	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陳柏諺	約用人員
30	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何金萍	調用教師
31	臺東縣政府教育處	林軒竹	教專助理
32	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施家齊	約用人員
33	澎湖縣政府教育處	蔡尚昆	國教輔導團幹事
34	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李景清	教師
35	新竹市政府教育處	宋定遠	借調教師
36	嘉義市政府教育處	鄭婷云	輔導員
37	金門縣政府教育處	莊柏軒	管理師
38	金門縣政府教育處	周心安	總負責人
39	連江縣政府教育處	劉淑玲	約僱人員
40	國家教育研究院(研習及活動資訊網)	林婉琪	專任助理
41	國家圖書館(國家圖書館遠距學園)	胡彤琦	組員
42	客家委員會(哈客網路學院)	廖祺閔	科員
43	磨課師平臺(台廣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維運)	周明鴻	專案經理
44	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臺北 e 大)	傅學懋	專員
45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	洪瑜鎂	專案助理
46	臺北市立大學(校長暨教師專業發展支持平臺)	徐婉真	助理
47	國立東華大學(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吳尚書	專案助理
48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資訊網)	高淑芬	專任助理
49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特殊教育專業發展數位課程平臺)	張淽函	專任人員
50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育專業發展中心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	許容榕	專任助理
51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學院)	葉美呂	業務督導
52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修學院)	邱怡芳	行政組員
53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特組特教科	蔡鴻志	行政組員
54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教育組	曾憲美	商借人員

編號	服務單位	姓名	職稱
55	屏東縣教育網路中心	曾瑞晟	調用教師
56	教育部學務特教司	鄭浩宇	專業助理
57	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蔡宜蓁	專案工程師
58	嘉義市政府教育處	昌素娜拉	輔導員
59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蕭聖哲	調用教師
60	教師進修網	郭隆興	計畫主持人
61	教師進修網	蘇上銘	研究助理
62	教師進修網	歐恒瑋	研究助理
63	教師進修網	許珮芬	研究助理
64	教師進修網	林慧玲	研究助理
65	教師進修網	曾子唐	研究助理
66	教師進修網	陳勁鋼	研究助理
67	教師進修網	黄姿萍	研究助理
68	教師進修網	陳松民	研究助理
69	教師進修網	蘇芝加	研究助理
70	教師進修網	黄姿穎	研究助理
71	教師進修網	林昱岐	研究助理